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21日至2025年07月20日止。

第 8346838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14日

商 标

# 珍露堂

申 请 人 珍露堂健康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凯旋大街建设路18号-D29376（集群注册）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4类：康复中心；理疗；休养所；老年人护理中心；语言障碍治疗；上门护理；健康评估服务；医疗体检；心理健康服务；饮食营养指导；美容服务；按摩；视力矫正用眼镜的出租